

嘉義縣 2019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計畫

壹、緣起

聯合國於 2008 年第 63 屆聯合國大會議定，自 2009 年起，每年 6 月 8 日為「世界海洋日」，並呼籲世界各國共同關心海洋與氣候變遷的重要性，許一個讓後代子孫擁有健康海洋、美麗地球的未來。

為持續響應「世界海洋日」之理念，教育部自 104 年起，結合「世界海洋日」，將當週定為「海洋教育週」，並委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規劃，各級學校配合於此週強化辦理海洋教育之相關活動，以擴大師生對海洋教育之參與，期喚起大眾之海洋意識及落實海洋守護行動。

本縣將於 108 學年度規劃辦理「海洋教育週」活動，並以提升本縣親師生海洋科學素養為前提，規劃辦理海洋文學「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將海洋教育與文藝創作結合，鼓勵本縣中小學辦理海洋教育融入教學設計，請教師透過教學歷程指引學生進行海洋詩創作，並實際運用於教學中實施。

期待透過海洋文學引導教學活動，觸發個體心靈感動，並進而形成對海洋保護的態度價值觀，並落實與生活之連結，俾擴大海洋教育之推動效益。

貳、目標

- 一、結合世界海洋日，於學校課程或相關活動中，加強融入海洋教育。
- 二、增進學校師生之海洋素養與海洋相關基本知能。
- 三、喚起學校師生知海、愛海、親海之意識，並以實際行動守護海洋、關懷地球。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祥和國小(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

肆、實施期程

- 一、各直轄市、縣(市) 海洋教育資源中心將海洋教育五個主軸之一的「海洋文化」做為主題，其範疇包括海洋歷史、海洋文學、海洋藝術、海洋民俗信仰與祭典等內涵。
- 二、徵選分為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社會共五組，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由各縣(市)辦理初選審查作業後，依投寄規定寄送至主辦單位進行複審及決審；而大專組及社會組則個人自行參賽(細部內容如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
- 三、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
 1. 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起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止，將海洋詩作品寄到嘉義縣朴子市祥和國小(嘉義縣

朴子市祥和二路西段 9 號)，李主任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 四、「**2019 海洋教育週**」相關活動：鼓勵各校在「海洋教育週」活動，並請各所學校於 108 年 9 月 1 日(星期四)至 10 月 31 日(星期日)辦理海洋教育創作詩比賽，校內初賽作業。

伍、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

- 一、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需依下列程序辦理：
1. 每校提送之參賽作品，請 24 班學校規模至少 1 件作品至多 3 件；12 班至少繳交 1 件至多 2 件；6 班學校鼓勵參加，至多 2 件；超額送件者，將全數退回。
 2. 國中組、高中組每校至多 3 件。
每人僅限擇一組參賽，並投稿 1 件作品，1 件作品僅限一名作者，不得重複報名(重複送件者，取消報名資格)。
 3. 由各校教師指導學生依據徵稿主題進行新詩創作。
 4. 參賽之海洋詩創作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教師可帶領參賽者實際從事海洋相關活動，藉此獲得創作靈感。
 5. 由縣內辦理海洋詩初選，以促進校際觀摩及鼓勵海洋議題融入文學創作之效益。

陸、作品規格：

- 一、作品類型：新詩。
- 二、題目：
1. 題目自訂，惟主題預符合「海洋文化」為範圍。
 2. 海洋文化之範疇包括海洋歷史、海洋文學、海洋藝術、海洋民俗信仰與祭典，泛指人類與海洋有關的所有人地關係、社會文化之現象與內涵。
 3. 創作主題亦可參考國家教育研究院公布 107 年 9 月版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議題融入手冊」。(有關摘錄議題融入手冊的「海洋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海洋文化」之內容，請詳見附件一)
- 三、作品行數：
1. 國小組：20 行以內。
 2. 國中組：25 行以內。
 3. 高中職組：30 行以內。
- 四、為鼓勵學生親海、愛海、知海的海洋教育理念，故參賽者請說明海洋詩創作理念說明。(以 250 字為限)。

柒、投寄規定：

- 一、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
1. 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辦理收件：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起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止。

2. 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 二、參賽作品一式 1 份，格式為直式橫書 Word 程式繕打，作品內容字體以「標楷體 12 號」為準，並以「標楷體 14 號」標示題目，列印於 A4 紙張，於截稿日前連同報名表一份，郵寄至：「61363 嘉義縣朴子市祥和二路西段 9 號」(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 李敏慈主任，郵寄信封請註明「參加海洋詩徵選」。
- 三、每件參賽作品均提供報名表(國小、國中、高中職組請用附件二，作品內容及海洋詩創作理念說明附件三、附件四著作權同意書)，每件作品均需三種文件各一份。
- 四、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不接受個人自行報名。
- 五、參賽者請於報名表確實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所有文件請自行留存底稿，恕不退件。

捌、評審與獎勵

一、縣內初賽國小組及國高中組：各組之獎項內容如下

- 1、特優(共三名)—新台幣1500元之獎勵禮券及獎狀乙張。
- 2、優等(共三名)—新台幣1000元之獎勵禮券及獎狀乙張。
- 3、佳作(共三名)— 新台幣500元之獎勵禮券及獎狀乙張。

由評審團教師進行作品審件，繳交作品中各挑選優秀作品入選。經評審意見作品水準不足者，則得獎作品可從缺。

二、各組作品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議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或各組在既定總預算下適度調整各獎項名額。

三、得獎詩作作品將由嘉義縣海洋中心寄送至海洋大學參加教育部舉辦全國海洋詩比賽，得獎將另外通知作者及校方。

四、109年 11月 30 日公布於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之「最新消息」。

五、指導教師依本縣教師獎勵辦法辦理敘獎。

玖、注意事項

一、作品限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每人限參選一組 1 件。

二、違反下列規定者，將不列入評選，主辦單位亦不另行通知：

1. 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不接受個人自行報名。
2. 作品行數不合規定。
3. 作品稿件上請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
4. 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檔案

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開啟或使用，將不列入評選，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 三、參賽作品如發現有抄襲、已公開發表(包含發表於報刊、網路、部落格及社群網站等任何媒體)或發生著作權授權書簽署內容不實之情事，抄襲或者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作品等違反著作權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該作品之獎項及獎金。

拾、其他事項

- 一、本活動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主(承)辦單位得隨時補充，相關資訊請留意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
- 二、如有任何疑問，請洽詢本活動計畫承辦單位聯絡窗口：祥和國小教務處李敏慈主任/張家瑜組長 (05) 362-1839 分機 108/139

【附件一】 摘錄國家教育研究院公告之十二年國教課綱課程手冊定稿-議題融入手冊(107年9月公布)「海洋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海洋文化」內容

海洋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之「海洋文化」內容

◆整體說明 海洋文化：欣賞並創作海洋文學與藝術，進而欣賞海洋相關之習俗。評析我國與其他國家海洋文學與歷史的演變及差異，善用各種寫作技巧或文體，創作以海洋為背景的文學作品。體認各種海洋藝術的價值、風格及其文化脈絡，善用各種媒材，創作以海洋為內容之藝術作品。進而評析我國與其他國家海洋民俗信仰與祭典的演變、差異。國小學習階段以閱讀海洋相關的故事。

【附件二】報名表 【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適用】

2019 嘉義海洋教育週 第二屆海洋詩徵選報名表

作品資料	作品題目			
作品資料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行數	行數：_____行
	就讀學校	_____ (學校全稱) _____ 年級		
	姓名		性別	
參賽者 (學生)	連絡電話	住家：() 手機：		
參賽者 (學生)	通訊地址			
指導教師 資料	姓名		性別	
	連絡電話	學校： () 分機 手機：	授課領域 (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通訊地址			
縣(市)初選業務辦理單位(報名者不需填寫，由負責縣市初選業務承辦人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局(處) <input type="checkbox"/> 海洋教育資源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業務承辦人	(簽/章)

【附件三】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每件作品一份）

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

作品編號（由主辦單位填

參賽者姓名	
創作內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題目，14 號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撰寫內容，標楷體 12 號字，置中排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由橫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書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小組行數 20 行以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中組行數 25 行以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中職組行數 30 行以內）</p>
作品介紹（海洋詩創作理念說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分段說明，標楷體 12 號字，500 字為限）。</p>
創作者海洋體驗活動照片	

【附件四】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每件作品一份）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_____及本人監護人_____（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2019 全國海洋教育週」第二屆海洋詩徵選比賽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甲方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3. 甲方同意乙方行使之權利範圍，包括出版、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上網及有關其他一切著作權利用之行為。
4. 甲方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預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此致

嘉義縣 海洋教育中心

參 賽 作 品 名 稱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監護人簽名	（參賽者未滿 20 歲者，即西元 1999 年 10 月 31 日後出生者需填寫）
監 護 人 身 分 證 字 號	
戶 籍 地 址	
通 訊 地 址	

嘉義縣 2019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計畫經費概算表

單位：元

項次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說明
1	評審出席費(外聘)	人	3	2,500	7,500	國小國中高中共 3 組
2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式	1	143	143	二代健保扣繳以 1.91%計算
	獲獎禮券	式	1	18,000	18,000	國小組特優 1500*3=4500 優等 1000*3=3000 佳作 500*3=1500 以上共計 9000 元 國高中組同上 共 9000 元
3	印刷費	式	1	3,000	3,000	
4	膳費	份	10	80	800	
5	差旅費	次	1	3,000	3,000	評審往返交通,實支實付
6	雜支	式	1	1057	1057	
合計					33,500	
總計：新台幣參萬參仟伍佰元整						
備註：						
1. 各項經費除鐘點費外均得互相勻支流用						
2. 經費核支(銷)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